

巴斯夫涂料（广东）有限公司 20000 吨/年环保汽车涂料扩建工程研发楼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4 年 08 月 08 日，巴斯夫涂料（广东）有限公司成立验收小组（小组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验收小组根据巴斯夫涂料（广东）有限公司 20000 吨/年环保汽车涂料扩建工程研发楼技改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经过现场察看和审阅相关材料，验收小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巴斯夫涂料（广东）有限公司现位于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新乐三路 81 号（坐标：经度 E113° 6' 47"，纬度 N22° 31' 30"），主要从事汽车涂料的研发与生产，全厂总占地面积为 67373.73m²，总建筑面积为 56608.83m²。

该项目对原扩建项目研发楼一层（占地面积 933.8m²）进行技术改造，不新增占地面积，在原扩建工程厂区内进行。主要建设内容为研发楼一层设有应用大喷房、颜色教学室（调漆岛）、颜色教学喷房，将多功能操作区域改为前处理区域，新增打磨工艺；淘汰用于 2 间应用大喷房烘烤的电加热系统，更换为 2 台 0.58 兆瓦的天然气燃烧机，天然气燃烧机通过天然气燃烧间接加热空气改变应用大喷房的温度；对研发楼一层原有喷涂废气处理设施升级改造。主要生产设备为 2 间烘烤一体喷房（含 16 把喷枪）、2 台天然气燃烧机、3 间后排风式颜色样板喷房（含 6 把喷枪）、1 台洗枪机、3 台小样板烘箱、3 台调漆机（2 用 1 备）、3 台混合机（2 用 1 备）、3 台手持式打磨吸尘一体化机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委托江门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3 月完成环评报告编写，并于 2023 年 04 月 23 日取得《巴斯夫涂料（广东）有限公司 20000 吨/年环保汽车涂料扩建工程研发楼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文号为江江环审〔2023〕28 号。公司于 2023 年 04 月开始建设，于 2024 年 01 月 29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变更，于 2024 年 05 月建成并投入试生产。该项目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巴斯夫涂料（广东）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06 月 04 号至 06 月 05 号委托江门市信安环境监测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竣工环保验收检测，巴斯夫涂料（广

签名栏：阮伟 周政 姚定友 梁石浩 莫永忠 陈建基
邵厚强 刘洪 梁浩宇

东)有限公司组织编制了《巴斯夫涂料(广东)有限公司20000吨/年环保汽车涂料扩建工程研发楼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三) 投资情况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1387万元,环保投资70万元,占总投资5.05%。

(四) 验收范围

该项目及其配套的水、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环保治理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该项目建成后,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和《印发<污染物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变动情况如下:

环评报告建设内容:2台调漆机,2台混合机,3台手持式打磨机配套3台移动式吸尘器。

实际建设内容:3台调漆机(2用1备),3台混合机(2用1备),3台手持式打磨吸尘一体式设备。

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其它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表提及的建设内容基本一致,不属于(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中的情形,也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规定,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该项目不涉及废水变化,不新增废水。

(二) 废气

(1) 打磨粉尘

该项目打磨粉尘通过手持式打磨吸尘一体式设备自带的吸尘器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

(2) 天然气燃烧废气

该项目1#应用大喷房天然气燃烧机产生的燃烧废气经26m排气筒(DA004)高空排放。

该项目2#应用大喷房天然气燃烧机产生的燃烧废气经26m排气筒(DA005)高空排放。

(3) 喷漆、烘烤、洗枪和调漆废气

该项目1#应用大喷房喷漆产生的漆雾、喷漆及烘烤产生的废气经喷房底部的过滤棉吸附后引至一套1#“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项目2#应用大喷房喷漆产生的漆雾、

签名栏:

邵伟强 何敏 胡定成 梁新芳 莫鹏 陈建基
邵伟强 刘清 吴强

喷漆及烘烤产生的废气经喷房底部的过滤棉吸附后引至一套 2#“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3 间颜色教学喷房喷漆产生的漆雾、喷漆及烘烤产生的废气经喷房侧面过滤棉吸附后与洗枪、颜色教室调漆产生的废气一起引至一套 3#“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以上 3 套治理设施处理后的废气合并进入一个 29.5m 排气筒（DA003）高空排放。

（三）噪声

该项目通过优化厂区的布局，采用低噪设备和采取有效的减振、隔音、消音等降噪措施，员工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加强对生产设备的维护和保养，以减少因机械磨损而增加的噪声。

（四）固体废物

该项目移动式吸尘器收集的粉尘由资源单位回收处理；废活性炭、废过滤棉收集后依托原有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珠海汇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和珠海市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江门市信安环境监测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报告（编号：XJ2405165302）的数据显示：

1、废气

（1）有组织废气

该项目外排废气处理系统（排放口 DA003）中所测污染因子：VOCs、二甲苯、颗粒物均符合《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标准限值要求。

该项目外排废气（排放口 DA004）中所测污染因子：NO_x、SO₂、颗粒物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该项目外排废气（排放口 DA005）中所测污染因子：NO_x、SO₂、颗粒物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无组织废气

该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的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符合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1993）中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值求。

签名栏：

何政 姚定方 阮作新 邵耀斌 梁国浩 莫明子
陈建基 刘洪 吴裕平

该项目厂内非甲烷总烃符合《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表 B.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该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该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暂存；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控制。

5、排放总量

该项目废气监测结果核算显示，均小于环评报告表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该项目工程建设期间未受到环境影响方面的投诉。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巴斯夫涂料（广东）有限公司 20000 吨/年环保汽车涂料扩建工程研发楼技改项目不存在不合格情形，验收小组同意巴斯夫涂料（广东）有限公司 20000 吨/年环保汽车涂料扩建工程研发楼技改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建设单位在运行过程中应加强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进一步加强生产及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设施长期处于良好的运行状况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管工作，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3、规范各类污染物排放口建设；

4、按国家和省关于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及文件要求，定期开展环境监测，并做好相关环境信息公开工作。

签名栏：

陈建基 邱泽瑞 刘涛 吴浩宇 李洪浩 莫那子

八、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类别	电话	签名
1	姚宝龙	巴斯夫涂料(广东)有限公司	应用中心经理	建设单位	18521573517	
2	周敏	巴斯夫涂料(广东)有限公司	应用中心数据分析和文 档管理	建设单位	18502162598	
3	郭犀瑶	巴斯夫涂料(广东)有限公司	EHS 经理	建设单位	18138068293	
4	阮锦华	巴斯夫涂料(广东)有限公司	EHS 助理经理	建设单位	18029609018	
5	莫鹏飞	江门市广悦电化有限公司	高工	特邀专家	18924688392	
6	甄长洪	江门市长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特邀专家	13322887580	
7	刘涛	广东政和工程有限公司	工艺工程师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18824800585	
8	吴腾飞	深圳市鸿利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现场经理/施工经理	环保设施设计及施工单位	13533151158	
9	陈建基	江门市信安环境监测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技术员	验收检测单位	13542171056	

巴斯夫涂料(广东)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08日